

「服務學習」課程設計與實施分享、檢討、再出發座談會記錄

主辦單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

日期：101年12月18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10時-12時30分

地點：本校北師美術館1樓演講廳

出席：如會議簽到表

會議記錄

壹、陳教務長致詞（略）

貳、教育學系田耐青副教授分享「尼泊爾服務與學習」課程設計與實施經驗（略）

參、自然系小泰陽志工分享「國北小泰陽」前進泰北教學梯隊經驗分享（略）

肆、綜合座談一現階段服務學習實施方式及所面臨之困境

田耐青老師說明教育部對於服務學習課程之原則：

1. 服務學習必要和課程內容相關。
2. 所提供的服務是為被服務方所需要。
3. 服務方與被服務方是彼此互惠的關係。

學生會長對當前服務學習課程之質疑：

1. 服務學習一、二課程為掃地，不知清掃工作的意義何在？
2. 服務學習三當中幾乎是由學生主導出梯隊執行事務，那老師的指導在哪裡？是可以稱作課程嗎？

教官的回應：

1. 服務學習一、二的學習目標其實是讓同學了解清掃的過程，爾後或許可以加強讓同學認知正確打掃的觀念和清潔的技巧等等教學部分。

2. 若打掃對學習幫助有限，不排除取消服務學習一、二的課程。

語創系學生代表反應及建議事項：

1. 並不會對打掃感到排斥，但服務學習一、二的立意需彰顯，建議教官可對服務學習一、二的學習目標多做課堂上的說明。

2. 同學對打掃過後所得成績有異議，努力打掃不見得會拿較高分，打混摸魚的同學照樣分數不差，覺得不公平，建議訂定評分標準。

3. 打掃好壞評分上的爭議，當努力清掃後又會被隨後進來使用教室的同學弄髒，若評分員晚一點檢查評比分數就打得低，以致打掃成效不彰。建議評分員得經過教育訓練以了解統一評分標準及固定檢查時間，另外打掃範圍、清掃重點為何要和同學說清楚，以免造成爭議。

教經系學生代表反應事項：

✓ 1. 服務學習課程區分為一、二、三有必要嗎？是否可用時數認可的方式修課呢？

2. 各系對於出梯隊的時數認可上標準不同，其實出梯隊的前後準備時間耗費很多，但可折抵的服務時數卻沒那麼多，建議學校可以統一服務學習的執行與時

教務處通識中心 邱詠樟

秘書柯志平

1124
1430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張新仁(甲)

1227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曾瑞真

1227

101. 12. 25

座談會所提出的問題，請各系所提出具體改善方案，或交由教務處討論。

教務長陳錫琦

數認可的辦法。

資科系與數資系學生代表附議以上參與活動所能折抵服務時數之爭議，建議爾後可舉辦相關討論會，邀集各系主任與各系學生代表探討服務學習執行方式與時數折抵之標準。

教育系暨學生會幹部的意見：若服務性質的梯隊只是蜻蜓點水沒有延續性持續服務，那成效有限，應投注資源並多多關注於周遭、長期性的服務才比較有意義。

自然系助教反應該系問題：

1. 該系館的清潔責任幾乎是落在修習服務學習一、二的同學身上，同學負擔不少，如何鼓勵學生好好清掃，是今後可好好思索的地方。

2. 學系中非師培生的同學對於教學梯隊式的服務學習較沒興趣，建議學校可以協助媒合合作單位。

初步的共識服務學習一、二：

1. 需加重事前對同學講解正確打掃的觀念和清潔的技巧等等課堂講解部分，使學生有較正確的認知。

2. 訂定打掃評分標準，對於檢查評分力求公平性並減少爭議。

初步的共識服務學習三：各系按照學校統一規定專業服務學習辦法來執行，有效減少諸如梯隊參與、講座參加時數認抵之爭議。建立非教育梯隊式的服務學習，並協助媒合實習服務之校外單位。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服務學習」課程實施問卷調查結果

101.12.18

一、基本資料

總人數：22 人

身分別：教師 1。助教 5。行政人員 1。學生 15。

分析：本次意見調查以學生為主

二、自我學習部份

壹、您知道什麼是「服務學習」嗎？

☐知道 13 ☐略知 9 ☐不知道 0

貳、您知道「服務學習」課程是大學部校共同必修課嗎？

☐知道 21 ☐不知道 1

參、您本身有接觸過「服務學習」課程嗎？

☐有 17 ☐沒有 2 ☐本身就是承辦人員 3

分析：基本上與會者對於服務學習有基礎上的認知，且有實際的體認。

肆、本校的「服務學習」課程分為(一)(二)(三)且為校共同必修 0 學分課程，你認為宜朝向何方向進行？（可複選）

「服務學習（一）（二）」

「服務學習（三）」

☐朝向學分制規劃 9

☐有學分，必修 4

☐改為「愛校服務」，0 學分，只修 1 學期 4

☐有學分，選修 3

☐評量方式改為通過、不通過 11

☐有學分並結合專業課程以實施 11

☐維持現狀 4

☐統一由學校訂定實施方式，不由各學系另訂

☐其他 3【結合畢業專長與臺灣各地之服務
ex 環境、教育、社區等，並自組團隊，由教授指導】、【不要只是打掃】

實施辦法 5

☐可以跨學系選修，有多元的服務模式供參與
13

☐維持現狀 2

☐其他

分析：「服務學習（一）（二）」希望可以算學分，且成績計算方式不需評比明確分數。「服務學習（三）」也希望可以算學分，執行方式結合專業課程，且能打破學系藩籬，能跨系選修。

伍、您希望到什麼樣的單位進行服務？（可複選）

☐民間企業 6

☐非營利組織 18

☐政府機關或學校 18

☐學校附近社區 12

☐偏遠地區：☐國內 11 ☐國外 15

☐其他【這些都可自由選擇】、【學生自身的家鄉】

分析：希望能接觸多樣化的單位實習。

陸、服務學習(三)若改為選修課，您會想修嗎？

☐ 會 9

☐ 不會 11, 原因：【並無選修此門課之必要】、【視課程內容決定是否選修】、【我認為課程內容才是最重要的，希望服務學習的內容可以請學校統一規定必須和所學相關，這樣較有意義】、【大二許多人已有自己的規劃，經驗累積與否，必須由我們自己來決定，雖然服務學習就本系而言具有相當大的學習意義，然而還是要花時間】

分析：選修與否，仍要看這門課是否讓學生感到興趣。

柒、你知道系上的服務學習內容是什麼嗎？（可複選）

☐ 勞動服務 14

☐ 擔任志工 14

☐ 校外帶團 4

☐ 其他 5：【至圖書館說故事（以組為單位）】

分析：勞動和志工服務仍為各學系服務學習課程之大宗。

捌、貴學系服務學習課程的進行方式令您滿意嗎？

☐ 滿意 8

☐ 不滿意 10, 原因：【本系服務學習課程大多為系內活動，太過狹隘，無法給本系學生不同的視野】、【方式對學生可能有意義，但對被服務的對象也是如此嗎？】、【無法有收獲】、【僅是打掃甚至只簽名沒有課程】、【沒有提供多元管道】、【無法跳脫勞動服務框架】、【雖然勞動服務打掃系館也是相當有意義的，但因為內容乏味且反覆，學生反應較為被動及冷淡】

分析：學生仍是希望有多元活潑的選擇。

玖、您希望服務對象的媒合方式

☐ 由帶課教師建議，並與之媒合 8

☐ 由帶課教師建議，修課同學自行接洽 8

☐ 學校統一代為媒合 4

☐ 修課同學自行接洽 3

☐ 其他

分析：服務對象的媒合仍須師長的協助及牽線。

拾、您最希望在「服務學習」課程上，學校給予您什麼樣的協助？（可複選）

☐ 配置教學助理，給予課程的引導 8

☐ 給予經費的補助 18

☐ 進行「基礎志工教育訓練」 14

☐ 代為媒合服務單位 12

☐ 其他

分析：在服務學習課程上，經費的補助和教育訓練是與會者最關心的地方。

三、任何建議與期待：

*服務(一)(二)建議讓公益團體來進行宣傳、演講，順便可招募新生，讓學生能有機會了解服務學習背後的精神或是讓本校目前小泰陽這樣的服務經驗進行演講，讓大學部學生都可深入了解

*期待在新生訓練就能把這份感動傳遞下去，而也能在大二大三間宣傳服務學習的重要，以及學習到的感動和經歷，讓學生不再認為這是一堂逃不了的必修課而是充滿意義的一場旅程

*學校該省思服務學習(一)(二)的必要性，這樣的課程設計真的可以從「服務」中學習嗎？我想答案是否定的，學校該認真思考這樣的設計

*多將自身對故土的忽略，化為在地服務，多少學生在求學階段遺忘了多少故土情懷，能結合當地與社區，所進行之服務才有意義

*希望系上的服務學習可以更具體的規劃和目標，也希望海外服務可以掙取到更多補助。

選修(一)和(二)認為可以和本科系給合為主，可以有學分，因為其實大一的學生普遍不太有自己的服務取向，認為應該先指定本科系的另外一個原因是，怕流於高中的公服務，可隨便找老師找認識的機關作服務證明

*打掃制度有力不從心的感覺，安排2個人掃一間，A不掃只簽名而B掃了自己的部份，卻因A沒有打掃而沒通過檢查，不公平且沒有達到「服務學習」，沒有學習的部份

*期待學校提供多元的服務學習選項，並大力宣傳廣為人知，讓所有同學都能參與，並體服務學習的意義，不是只是掃地或是系上活動、研討會志工

學校開課程，但並無給予規劃，都是學生自己想辦法

為何一定要分(一)(二)(三)，可統整為服務課程時數認可

*打破傳統"打掃校園"模式、強化"服務學習"的制度與課程

*期待不再是勞動服務為主

更多配合專業，服務／學習才能落實

建議與所學有關，對方所需要的，互惠

*不要只是在打掃學校，這樣有點像是處罰，類似愛校的感覺應該是要透過服務而有所學習，

這樣才能夠符合「服務學習」的精神，建議可以符合各系所的方向，或是到附近國小服務，達到教育大學的精神

*非常期待未來的服務學習課程能夠和所學結合，或是可以多元學習，看到去尼泊爾服務的團隊我真的好感動，我認為這樣不僅能服務偏鄉，更能讓學生教學相長，達到服務學習的真諦，自己有參與系上的梯隊（非服務學習），做的是和系上所學相關的服務，就一樣也非常感動。

*希望任何的服務都是能在準備好的情況下施行，若是沒有良好正確的服務心態，只會帶給對方麻煩，基本的訓練我認為是十分必要的

*資金、物資上的協助，提供更多的機會

*我認為在服務學習(三)的課程，在本系的限定中，規定學生要參與系上梯隊或小學奧林匹亞的培訓共二次，再加上八場有時數的演講且規定在大二以上服務才算，我認為事實上是太限定，且在梯隊的部份，很多的同學出了相當多的梯隊但卻因為指導老師不是本系老師或因為不是系上的梯隊而不被承認是很不公平的

*服務學習(一)、(二)的不公平性太高了，制度不明確，執行上的傳達也沒有很落實，評分員的標準與教官的標準也不一樣，學校執行單位應與評分員做密切的聯結，並且教育其正確觀念，不論是打掃的範圍亦或是評分標準。

今日的分析與其只讓代表聽到，更應分享到全校，讓更多同學明白「服務學習」的精神意義，此外，服務學習(一)(二)的爭議性是最大的，今日卻是將重點擺放在服務學習(三)，而所謂的「檢討」與「再出發」卻快速帶過，會議的方針與時間分配未免太不一致。

分析：校園打掃模式的服務學習內容普遍令學生難以認同，宜思考服務學習(一)(二)課程存在的必要性。和專業課程結合的服務學習是學生較能認同的部份，且普遍期待有多元的選擇並打破學系間的限制。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服務學習課程設計與實施分享、檢討、再出發座談會簽到表

時間：101 年 12 月 18 日上午 9:40~12:30

單位名稱	姓名	簽到欄	備註
校長室	張新仁校長 (素)		
教務處	陳錫琦教務長 (素)	陳錫琦	
教務處	呂秋月 (素)	呂秋月	
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	邱詠婷主任	邱詠婷	
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	梁佑平	梁佑平	
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	邱玉梅	邱玉梅	
教育系	田耐青副教授	田耐青	
教育系	陳漢瑛教授		
語創系	延若涵	延若涵	
語創系	系學會會長王詠萱 (語二班)	王詠萱	
學務處	高以瑋主任教官	高以瑋	
學務處	賴建佑教官 (素)	賴建佑	
心諮系	林俐緯	林俐緯	
心諮系	系學會會長 張庭賓 (心三甲)	張庭賓	
自科系	廖欣怡 主任	廖欣怡	
自科系	馬乃婷	馬乃婷	
自科系	蘇原爽 自四甲	蘇原爽	
自科系	陳允芃 自三甲 (分享者)	陳允芃	

單位名稱	姓名	簽到欄	備註
自科系	黃鈺雅 自二甲 (分享者)	黃鈺雅	
幼教系	薛婷芳講師		
幼教系	黃淑貞	黃淑貞	
幼教系	吳君黎助理教授		
幼教系	王嘉苑		
數資系	顏榮泉副教授	顏榮泉	
數資系	李宥蓁		
數資系	系學會會長 黃耀慶	黃耀慶	
藝設系	蔡文如	蔡文如	
藝設系	系學會會長 陳巧璇(藝二乙)	陳巧璇	
文產系	楊國治(文創研)	楊國治	

資科系
中家系
中家系
教經系
數資系
數資系
教育系
國貿系
社經系

吳承翰
中家系王
丁毓芳
宋子君
施維根
杜宜親
黃柏翔
賴柏青(即前)
朱心云

吳承翰
中家系王
丁毓芳
施維根
杜宜親
黃柏翔
賴柏青
朱心云